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7月21日至2024年10月20日止。

第 7845287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5月08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大合制面邢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北省邢台市隆尧县魏家庄镇魏家庄村万寿路105号

代理机构 邢台东麟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电动意式面食制作机；粉条机；碾碎机；和面机；制食品用电动机械；食品包装机；包饺子机；切面机；压面机；馒头机